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77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illegible]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五星铝业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	25,000.00万元	101,760.93万元	是	否																																					
欧洲新德铝铝经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洲新德铝”）	160.00万欧元	1,218.57万元人民币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table border="1"> <tr> <td>● 累计担保额度（计划金额）（万元）</td> <td>8000</td> </tr> <tr> <td>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td> <td>312,394.29</td> </tr> <tr> <td>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td> <td>41.52</td> </tr> </table>					● 累计担保额度（计划金额）（万元）	8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12,394.29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52																															
● 累计担保额度（计划金额）（万元）	8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12,394.29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52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担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无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担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物权属清楚 （二）担保的期限不超过																																									
<table border="1"> <tr> <td>被担保人类型</td> <td>法人</td> </tr> <tr> <td>被担保人名称</td> <td>欧洲新德铝铝经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td> </tr> <tr> <td>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td> <td>控股子公司</td> </tr> <tr> <td>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td> <td>公司全资子公司鼎鑫铝业（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td> </tr> <tr> <td>法定代表人名称</td> <td>王斌</td> </tr> <tr> <td>成立日期</td> <td>2010.11.28</td> </tr> <tr> <td>注册地</td> <td>Volpiano (Turin - Italy), Steels Bazzano no. 130 意大利都灵省</td> </tr> <tr> <td>注册资本</td> <td>2,421万欧元</td> </tr> <tr> <td>经营范围</td> <td>铝带箔的生产及销售</td> </tr> <tr> <td rowspan="6">主要财务指标（万元）</td> <td>项目</td> <td>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td> <td>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td> </tr> <tr> <td>资产总额</td> <td>71,894.89</td> <td>63,794.49</td> </tr> <tr> <td>负债总额</td> <td>12,560.69</td> <td>46,797.59</td> </tr> <tr> <td>净资产额</td> <td>18,334.00</td> <td>17,096.60</td> </tr> <tr> <td>营业收入</td> <td>40,613.88</td> <td>104,767.70</td> </tr> <tr> <td>净利润</td> <td>-3,294.51</td> <td>-11,390.01</td> </tr> </table>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欧洲新德铝铝经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鼎鑫铝业（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名称	王斌	成立日期	2010.11.28	注册地	Volpiano (Turin - Italy), Steels Bazzano no. 130 意大利都灵省	注册资本	2,421万欧元	经营范围	铝带箔的生产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894.89	63,794.49	负债总额	12,560.69	46,797.59	净资产额	18,334.00	17,096.60	营业收入	40,613.88	104,767.70	净利润	-3,294.51	-11,390.01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欧洲新德铝铝经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鼎鑫铝业（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名称	王斌																																								
成立日期	2010.11.28																																								
注册地	Volpiano (Turin - Italy), Steels Bazzano no. 130 意大利都灵省																																								
注册资本	2,421万欧元																																								
经营范围	铝带箔的生产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894.89	63,794.49																																						
	负债总额	12,560.69	46,797.59																																						
	净资产额	18,334.00	17,096.60																																						
	营业收入	40,613.88	104,767.70																																						
	净利润	-3,294.51	-11,390.0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鼎鑫铝业为五星铝业向银行联合银行担保事项 1、担保人：鼎鑫铝业 2、被担保人：五星铝业 3、债权人：杭州联合银行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 6、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0-062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募集资金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壹、募集资金用途 ● 现金管理受托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光华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北北路支行”）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投资期限：人民币 0.0007 年 ● 现金管理期限：329 天，76 天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独立董事关于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及政府调控的影响，不排除该项资产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管理效益最大化。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结构化安排。 五、截至 12 月 31 日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6,000.00	309,000.00	2,339.11	87,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39,000.00	72,000.00	421.06	68,000.00
		合计		2,760.16	145,000.00
截至 12 月 31 日内已赎回投入金额（万元）				145,000.00	
截至 12 月 31 日内已赎回投入金额/截至一年前投入金额（%）				296	
截至 12 月 31 日内已赎回投入金额/截至一年前投入率（%）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使用规模（万元）				152,000.00	
募集资金总使用规模（万元）				146,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规模（万元）				7,000.00	

(二) 现金管理的金额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1 现金管理产品合计金额为33,000万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单为准。	
(三) 资金投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单为准。	
2.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二、审议程序	
4.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12月1日起实施)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12月1日起实施)施行后,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公司于2026年12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到期后的本金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经理使用管理资金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管理机构,选择产品、资金品种,签订专户理财产品协议、签署有关合同及协议等。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12月、2025年2月在北交所分别召开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分别召开了董事会(2024年12月、2025年2月)和股东大会(2024年12月、2025年2月)审议通过,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上述事项已于2026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一) 本次现金管理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	
1.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经公司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进展顺利,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防止资金流失。	
3.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3. 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四、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5. 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如下: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ST百灵 公告编号:2026-06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23日、2026年9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会议和第六届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在章程中增设任命独立董事职权。

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1，本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李强先生自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强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禁止任职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三分之二。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9月18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ST百灵 公告编号:2026-059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

- 本次会议未出现否决或修改的情形。
- 本次会议未出现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经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08月18日14:00

2、网络会议召开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8月18日的15:00-15:25、9:15-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8月18日的15:15至15:00的期间。

3、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除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外，

4、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四路222号湖南开元基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牛平生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代理董事长牛平生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0-055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

及控股股东合伙人变更持股方式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全体董事及相关负责人保证在本公告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重要提示：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为湖南华纳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纳医药”）、“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纳医药”）持有公司股份141,15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华纳医药一致行动人湖南华纳至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纳至善”）持有公司11,079,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9%，股份来源于协议转让取得的，上述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控股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减持方式及减持期间：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审议通过了《湖南华纳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控股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减持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控股股东在减持期间向公司全体承诺承诺人，因公司未来未预期的信心、自身资产管理需要，以及为了增加研发投入，严格遵循减持方式及减持期间有义务减持，拟减持其所持有期间持有的有价证券2,000万股，减持期间为：自华纳医药2020年6月20日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减持方式及减持期间之日起至减持期限届满之日止，减持股份总数的1.97%，减持股份的价格为1元/股，不溢价也不折价减持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纳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纳至善出具的《关于减持期限届满1个月内减持股份计划执行结果及一致行动人更替方式实施的公告》，华纳医药于2020年6月17日至2020年6月1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6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受让方为李孟春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同时，李孟春先生受让华纳医药期间持有的共计6,632,000股股份变更为直接持有，持有方式变更事项已于2020年6月18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后，李孟春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及减持期间均未发生变化，不再与华纳医药减持计划相符。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李孟春先生完成减持6个月内不得再次受让公司股份。							
●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252,000股，导致华纳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纳至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50,456,800股减少至49,604,800股，持股比例从33.06%减少至32.12%，权益变动触发1%的整备线，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范？是 ☒ 否 ☐ （三）本次权益变动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 否 ☐ （四）减持期间内，是否未实施减持计划未实施：已实施 ☒ 未实施 ☐ （五）减持期间是否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已达标 ☒ 未达标 ☐ （六）是否遵守减持计划期限：是 ☒ 否 ☐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是 ☒ 否 ☐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table border="1"> <tr> <th>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th> <th>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th> <th>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th> </tr> </table>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一致行动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计持有同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table border="1"> <tr> <th>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th> <th>投资者身份</th> <th>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h> </tr> <tr> <td>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 <td>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td> <td>V91430116MADP9639G</td> </tr> </table>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V91430116MADP9639G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V91430116MADP9639G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table border="1"> <tr> <th>一致行动人名称</th> <th>投资者身份</th> <th>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h> </tr> <tr> <td>湖南华纳至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 <td>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td> <td>V91430116MADP9639G</td> </tr> </table>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华纳至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V91430116MADP9639G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华纳至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V91430116MADP9639G					
（二）权益变动触发1%整度的基本情况							

股权激励方向

股权激励比例

比例减少√

股权激励前占比

30.06%

股权激励后占比

37.12%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否V

是否涉及发行或回购购买方式

是否√否V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涉及股权激励股东合伙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直接持股5%以上大股东√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其他	
持股数量	41,157,200股
持股比例	30.06%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6,232,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4,924,800股

注：华纳医药其他方式取得的14,924,800股为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新增的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直接持股5%以上大股东√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其他	
持股数量	11,079,600股
持股比例	8.29%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11,079,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157,200	30.06%	黄东生先生担任华纳医药和华纳至臻的执行董事和合伙人，华纳医药和华纳至臻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湖南华纳至臻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79,600	8.29%	
	合计	52,236,800	39.09%	

注：表中合计数若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不符的情形，均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和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减持主体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8月26日
减持数量	2,632,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9月17日 - 2026年9月1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2,632,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0.85 - 42.01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7,589,520.0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97%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1.97%
当前持股数量	30,525,2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2.62%

湖南华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9月1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632,000股，导致华纳医药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华纳医药公司股份50,856,800股，同比减少549,404,800股，持股比例从30.06%减少至37.12%，权益变动触发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期间区间
湖南华纳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7.7200	29.77	3,882.2500	28.83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其他：—	2026/09/18—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湖南华纳至臻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7.9600	8.29	1,107.9600	8.29	—	/
合计	5,085.6800	38.06	4,990.4900	37.12	—	—

注：表中合计数若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不符的情形，均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持股方式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于2026年9月17日至2026年9月18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632,000股，减持股份的数量为李孟春先生。本次交易系因控股股东李孟春先生因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信心、自身资产管理需要，以及为了更好应用、严格地遵守持股及变动的有关规则，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相关持股方式变更事项已完成。

本次变动前，李孟春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及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李孟春先生上述减持在6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姓名	职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方式	本次变动后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占比（%）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占比（%）	
李孟春	并购负责人、监事（离任）	0	2,632,000	2,632,000	1.97	大宗交易	2,632,000	2,632,000	0	2,632,000	1.97

五、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及触发收购。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暨控股股东李孟春先生变更持股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李孟春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不构成证券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 本次交易完成后，李孟春先生将退出华纳医药，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继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对其持股及变动的有关规定与所作出的有关承诺。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6-048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康路1466弄蜀兰园环浜中心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十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40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0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1股）

0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81,016,56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173,117,82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1股）

8,697,76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其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11410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9.01414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9977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程序等。

本次会议经出席会议董事、董事长李士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出席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姓名

1. 公司在董事人数13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13人。

2. 董事秘书杨晋芳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公司A股回购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62,468,321	99.511324	10,496,372	0.482964	124,130	0.005712
境外	8,156,943	0.375682	541,620	0.229418	0	0.000000
普通合计：	2,170,624,264	99.488439	11,037,192	0.505872	124,130	0.005689

2. 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46,522,920	98.789790	26,246,230	1.207771	248,580	0.011399
境外	1,320,727	22.803000	6,777,038	77.197000	0	0.000000
普通合计：	2,148,143,647	98.476793	33,023,268	151.3671	248,580	0.111393

三、涉及重大事项，有以下披露的关联交易

5.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比例（%））
1	关于终止公司A股回购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3,422,281	75.882113	10,496,372	23.029947	124,130 0.281840
	关于202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17,547,010	39.842273	26,246,230	59.002221	248,580 0.546406

（三）关于议案表决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3. 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上海分所

（律所：名称、办公地）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及《证券法》等相关中国境内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9月19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如下：
一、担保对基本经营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	实际为本次担保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担保
茂恒达美凯龙龙世博传媒	30,000.00 元	0.00 元	是	无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6-049
2026年9月19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沈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	20,000万元	0万元	是	否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代表股份407,191,8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896%。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表决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表决	430,728,802	96.4668%	15,601,100	3.4936%	221,200	0.0496%	0	通过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表决	430,725,362	96.4522%	15,629,700	3.5000%	213,100	0.0477%	0	通过

以上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贵州恒智律师事务所文宗律师、龙红艳律师接受委托,对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监事会成员
1、与及董事共同记录人等确认并加盖公章意见的股东会决议；
2、泉州恒裕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大会的合法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
2026年09月18日
证券部：002624 证券部：ST百灵 办字编号：(2026)-06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9月18日，2026年09月19日召开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会议及2026年9月20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或解聘）独立董事的议案》，决定续聘独立董事王树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时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树强先生担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第六屆董事會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职务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王树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及履行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亦不会导致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辞职事项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树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树强先生在职期间已独立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了各项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王树强先生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 累计担保情况	0
截至本报告期末的累计金额（万元）	1,493,892.1（含本次）
截至本公告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66.3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湖北红巨星美兰龙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沈阳红巨星美兰龙康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红巨星”）的日常经营需求，公司于近日与中国国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并支付（以下简称“中国国设备”）签署了《本息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沈阳红巨星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的人民币30,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担保预算预计的议案》，同意2020年公司拟计划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于深交所的公告。9月18日在境内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9月18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状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沈阳红星美凯龙世家家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郭永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2267006417R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29日	
注册地址	沈阳市浑南区南内路5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佰万元(玖百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自有产权房屋销售; 设计、建造、装修装饰工程; 金属材料、五金、百货、塑料制品批发、零售; 企业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服务; 停车场管理服务; 汽车租赁;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租赁、安装、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0年01月1日至2020年1-6月 (未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止 (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22,003.21	66,081.30
负债总额	12,510.00	44,590.32
净资产	9,493.22	21,491.00
营业收入	5,297.40	7,717.49
净利润	200.16	-1,721.8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乙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于洪支行;		
债务人: 沈阳红星美凯龙世家家居有限公司;		
借款本金金额人民币50,000,000元;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叁仟亿元的本息金额, 以及违约金(含复利和罚息)、滞纳金、赔偿金额、诉讼费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文书送达前应付的违约金本息, 债务人应支付给甲方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款、电费、电话费、水电费、物业费、租金等)及其他所有的大额信用消费); 乙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鉴定费、交通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担保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约定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笔贷款清偿期限届满后第三日止。”		
乙方作为债务人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第三日起的, 保证期间至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 逾期未能清偿债务, 由担保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直至还清全部债务为止。		
三、发生违约事件且符合合同约定的提前到期时, 乙方宣布借款提前到期, 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是否有反担保:		
是,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有利于促进子公司整体业务持续发展。沈阳红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目前经营状况良好, 资信情况良好, 具备偿债能力, 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担保预算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基于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原则; 且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其对外日常经营活动均依法决策履行所有控制程序, 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控股孙公司(含本控股孙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1,493, 821.71万元; 其中孙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为1,493, 821.71万元;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1,324, 762.27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合并口径下由孙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1,493, 821.71万元, 公司对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为1,324, 762.27万元; 公司不存在为关联自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